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tlink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3)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 Atlink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之通函 (「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僅就通函提供補充資料如下：

重新聘任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卸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核數師」) 一職，並符合資格繼續連任。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提擬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批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連任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預計應付核數費用約為 120 萬港元至 140 萬港元 (不包括實報實銷支出)。該費用乃於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經審慎考慮及公平磋商後釐定，其中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歷史核數費用、現行市場費率、本集團業務的複雜程度及業務計劃、預期審核範圍、審計時間表及核數師所需的資源。此預計核數費用亦假設本集團的營運、會計政策或監管環境在本財政年度內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且本公司將就審計的合理要求提供及時和充分協助及資料。

由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事務較為熟悉，董事會認為，考慮到最後可行日期已知的事實和情況，與核數師商定的預計核數費用是公平合理的，並且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能較具效率地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相關工作，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非上文所載基準或假設發生重大變動，否則最終核數費用不應嚴重偏離上述的預計金額。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披露。

上述補充資料不影響通函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所述者外，其他所有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命
Atlinks Group Limited
唐智海先生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智海先生，*Jean-Alexis René Robert DUC* 先生，及郎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郎克勤先生及 *Didier Paul Henri GOUJARD*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婷女士，陳卓敏女士及李潔瑩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 7 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atlinks.com 刊載。